

只备了些蛋糕沙拉等招待来宾，悼念仪式不用锣鼓唢呐，而用西洋管乐，他自己坐在当时国内罕见的钢琴旁，边弹奏边唱歌，令众亲友目瞪口呆。

李叔同的父亲，早在他5岁时就已离世。母亲病故后，26岁的李叔同觉得“人生已了无牵挂”，决定寻找自己的新的人生旅程。

那一年的秋天，他离开了中国，东渡日本留学。

到日本后，李叔同剪去了长辫子，考进东京美术学校西洋画科。当时有30多人报考，只有5人被录取，其中有李叔同和曾孝谷两个中国人。

李叔同开始了西洋绘画的学习，因为学画，他认识了一个女人。

学习西洋绘画，人体写实是必修的课程，于是，寻找裸体绘画模特，成了李叔同最棘手的问题。

那一年的11月，天气转凉，秋天的日本，四处是古典萧瑟的美景，正在屋檐下练习绘画的李叔同无意中抬起头，给他送饭的房东女儿正好从他身边走过。刹那间，李叔同觉得，她就是自己寻觅已久的模特。

这个温良谦恭的女子，她没有名字，因为关于她的文字记载很少，所以有人猜她叫福基，也有人叫她雪子。多少年前，他是她家的房客，日夜在同一屋檐下相遇，这一天，他终于看住了她，用他洞悉人生的睿智眼神。

李叔同开口请雪子做自己的裸体模特，这个要求让姑娘觉得十分突然，因为在当时的日本，做裸体模特是一件比较害羞的事情，在社会上不被大众所接受。

李叔同没有想到的是，这位日本姑娘很快就答应了他的请求。

因为她爱上他了，尽管他在故国家园里有父母安排的妻子，然而，她已然动心，只能爱了。

从此，这位日本姑娘成了李叔同的模特，相同的爱好，彼此真诚相待，两人



她会不会想起，青春飞扬的时期，穿着自己亲手做出来的奇装异服，走在路上，行人瞠目结舌的样子……

还有，胡兰成当年那些狂轰滥炸般的赞美，她还能想起多少呢？

“花来衫里，影落池中。”

“柔艳刚强，亮烈难犯。”

“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

“张爱玲的顶天立地，世界都要起六种震动。”

“张爱玲是使人初看她诸般不顺眼，她决不迎合你，你要迎合她更休想。你用一切定型的美恶去看她总看她不透，像佛经里说的不可以三十二相见如来，她的人即是这样的神光离合。偶有文化人来到她这里勉强坐得一回，只觉对她不可逼视，不可久留。好的东西原来不是叫人都安，却是要叫人稍稍不安。”

“可是天下人要像我这样喜欢她，我亦没有见过。谁曾与张爱玲晤面说话，我都当它是件大事，想听听他们说她的人如何生得美，但他们竟连惯会的评头品足亦无。她的文章人人爱，好像看灯市，这亦不能不算是一种广大到相忘的知音，但我觉得他们总不起劲。我与他们一样面对人世的美好，可是只有我惊动，要闻鸡起舞……”

真的是才子啊！那些年里，他对她究竟说了多少好话，谁能记得呢？就算他们自己又能记得多少呢？我们只知道，张爱玲只是说了一句：

他们住在诗人叶芝曾住过的公寓里，生下了一儿一女。婴儿哭闹，做不完的家务，金钱困顿，争吵，嫉妒……让普拉斯精神分裂，她患上了抑郁症。

在休斯眼中，这个曾经让他疯狂爱着的女人，变成了一个“难缠的女人”，她孤僻、坚持己见、狂暴异常，与周围世界的关系十分紧张，她曾经两度撕毁他的诗稿与书信，这让休斯暴怒不已。

命运送来了改变。

1962年，休斯的一位朋友前来拜访他们，他带来了自己美艳性感的妻子艾西亚。

当那个浑身散发着魅力和香气的女人走进他们家的第一瞬间，普拉斯就已经敏感地预感到了什么。

很快，她就在休斯的衣服上，闻到了那个女人身上的香水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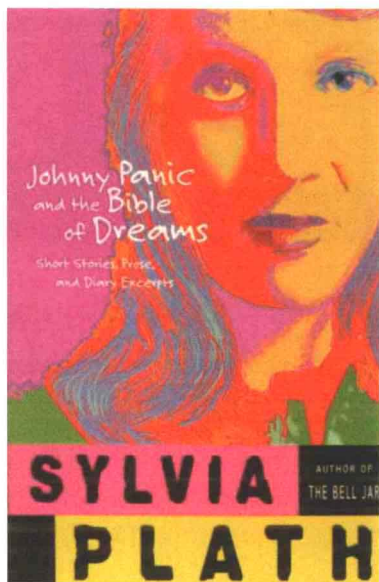
她夺走了她的爱。

普拉斯完全无招架能力。

“这场仗我输了。”她只擅长于艺术，并不擅长于怎么夺回一个男人。

普拉斯立即带着孩子离开家，与休斯分居。

面对命运的重重一击，普拉斯在低落无助的黑洞里越陷越深……她想到了死。



他们的女儿弗丽达长大后成了一名画家，后来也开始发表诗歌。儿子尼古拉斯成了一名鱼类和海洋学专家。

2009年3月16日，普拉斯的儿子，47岁的尼古拉斯被发现在阿拉斯加的寓所自缢身亡。

#### 西尔维娅·普拉斯

Sylvia Plath



她是继艾米莉·狄金森和伊丽莎白·毕肖普之后最重要的美国女诗人，因其富于激情和创造力的重要诗篇留名于世。她与英国诗人休斯的情感变故和戏剧化的人生成为英美文学界一个长久的话题。她的第一部诗集《巨像》（The Colossus）出版于1961年。小说《钟罩瓶》（The Bell Jar）1963年以笔名 Victoria Lukas 出版。1965年出版诗集《精灵爱丽尔》（Ariel）。

拉扎茹斯女士

普拉斯

我的皮肤  
闪闪发亮如纳粹的人皮灯罩  
我的右脚  
一块锡纸  
我这张脸平凡、细腻  
是犹太人的亚麻布

我是个笑吟吟的女人  
我年仅三十  
像只猫我可以死九次  
这是我的手  
我的膝盖  
我可以只有皮和骨

死，是一门艺术  
就像任何事情一样  
我要使它格外精彩  
灰烬之中  
我披着红发升起  
我吞吃男人就像呼吸空气

## 对手

普拉斯

如果月亮笑了，她会像你。  
你那样留下美好事物的  
记忆，但是已渐渐淹没。  
你们都是光的借用者。  
她圆润的嘴哀悼着世界，而你无动于衷



你旷世的天资是用石块创造万物。

我苏醒在一个陵墓；而你在这里，  
石桌上的手指咯咯作响，寻找着烟卷，  
如居心叵测的女人，但没有那种神经质，  
你临终时说出一些不可思议的词语。

月亮也在屈辱着她的臣民

白昼里它荒诞不经  
而你的不满，在另一层次  
穿越邮件的缝隙和如期的爱一起抵达  
白的和黑的，如一氧化碳般珍贵。  
来自你的音讯，没一日平安无事  
也许漫步于非洲，然而却惦念着我。



他们不可抑制地相爱了，爱情使他们感到甜蜜，也备受煎熬。顾城会在看电影的时候，突然狂热地思念谢烨，于是，马上从电影院跑出来，跑过大街，跑到河边，去默默念着谢烨的名字……

1983年8月8日，经过苦涩的4年多的异地恋，顾城和谢烨走进了民政局，他们结婚了。

结婚后，顾城就像一个小孩子一样依恋着谢烨，他说：“……我不知道我能做什么，但我知道我要做，在我失败的时候，在世界的门都对我‘呼呼’关上的时候，你还会把手给我吗？我不怕世界，可是怕你，我的理智和自制力一点都没用。”

他爱谢烨，在生活中，处处依赖着她。他很少出门，也不会买菜，就连穿什么衣服，都听谢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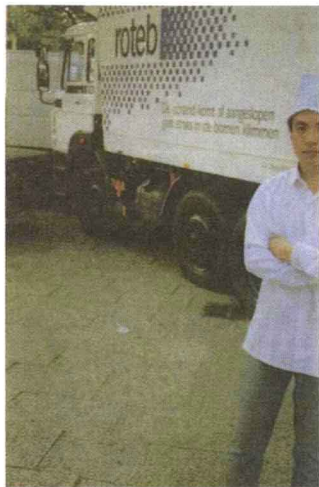
那个时代，人们狂热地喜欢诗人，顾城经常被邀请到国内外的大学讲课，每次出门，他一定要带上谢烨。他在演讲，她就一直在门外等着他。

唉，如果他们一直能这样下去该多好！

可是，又不能不提到“现实”这两个字，像所有的夫妻那样，钱，渐渐成为他们头疼的东西。

在写作的人中，诗人能得到的稿费是最少的，经常只有3块钱、5块钱。这样的数字，怎么能够生活？

生活一天天开始拮据，谢烨一天天变得



1993年顾城在荷兰鹿特丹，身后的车上印有顾城的诗句。



由于英儿的出现，顾城和谢烨之间的感情彻底破裂了，他们开始争吵，顾城想要和谢烨离婚。

但是，顾城真的离得开谢烨吗？

就在这时，英儿也接受了一个新西兰男人的求婚，顾城更是到了崩溃的边缘。他觉得谢烨和英儿都背弃了他，也背弃了他所幻想的桃源生活。

1993年10月8日，顾城用一把利斧，杀死了他最爱的女人——谢烨。然后在门口的一棵树上上吊自杀了。

那个戴着白色帽子的童话天使，从此只存在于照片之中。

他为什么要那么残忍地杀死谢烨？

有人说，那是个意外，因为从他的遗书看来，他是没有打算杀她的，他只是打了她，但是没想到她会死。

也有人说，不知道谢烨说了或做了什么，让他发癫发狂了……

还有人说，他当时已经疯了，所以没什么好说的，只有一起去死。

但一切都只是猜测，死去的人永不会为自己辩解。

我们不是顾城，也永远不会明白。

一个像孩子一样透明真挚的人，是怎么挥起手中利斧的？

对于谢烨，死亡是那么残酷，她是那么美，怎么会想到会被砍死，何况是死于自己爱人之手？

究竟是谁，带来了这残酷的厄运？

难道只是因为嫁给了一个诗人？

难道对诗人来说，爱和恨，都要如此被推向极致吗？一定要如此惨烈？



我想游戏人间，  
反被人间游戏了我



“人生是时时在追求挣扎中，虽明知是幻想虚影，然终于不能不前去追求；明知是深渊悬崖，然终于不能不勉强挣扎；你我是这样，许多众生也是这样，然而谁也不能逃此罗网以自救拔。”

——石评梅：《给庐隐》

庐隐，很多人都不知道她，其实，在五四时期，她是与冰心齐名的女作家，那个时代，有“福州三大才女”的说法，说的就是她、冰心和林徽因。

她的原名叫黄淑仪，“庐隐”的笔名，是她自己取的，有“隐去庐山真面目”的意思，但她去世得太早，就如她的名字所暗示的，在半个多世纪的光阴里，她真的很少被人提及。

不然我的心永远不能减去这份痛楚的感觉。  
我们夏天结婚好吗？”

三毛把这封信看了快10遍，然后将信塞进长裤口袋里，到街上去散步了一个晚上，回来，她就决定了。

第二天，三毛悄悄给西班牙的舍友留下一张字条，告诉她们，她结婚去了。然后，她拿起行李，关了灯，轻轻地推开门出去，直奔机场。

三毛要去撒哈拉沙漠，亲友中没有一个人反对的。只有父亲陈嗣庆支持她。他还给女儿寄去了一笔不小的生活费。

可是荷西的自尊心很强，他要求三毛把那笔钱存进银行，然后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这两个月挣来的钱，交给三毛。

三毛用荷西的钱，买了一个小冰箱，一只冻鸡，一个煤气炉，一条毯子。沙漠的夜晚，气温低到零度以下，三毛缩在睡袋里，荷西包着毯子，两个人就在地上铺一块帆布睡下。从此，开始了在沙漠里艰苦的生活。

三毛在撒哈拉也开始了她的写作，《白手成家》，讲了他们如何相濡以沫、亲自动





3个月可活，你要怎么办？三毛随意把这件事告诉了荷西：如果我死了，你一定要答应我，重新娶个女人。

荷西：你神经，不和你说话！

三毛：神经也要说，你不娶，我死了也不会安心的。

荷西：要是你死了，我一把火把家烧掉，然后上船漂到老死。

三毛：放火烧房子也好，只要你肯再娶。

荷西：要到你很老我也很老，两个人都走不动也扶不动了，穿上干干净净的衣服，一起躺在床上，闭上眼睛说：好吧！一起去吧！

1979年，三毛的父母来看望他们，初次见面，荷西非常紧张，他突然用中国话喊了：“爸爸！妈妈！”三毛热泪盈眶。因为，在中国，喊自己的岳父母是很自然的，但是，对于一个外国人来说，要对一个不曾谋面的人喊爸妈，除非对妻子有很深的爱，否则如何能做得呢？

有一天在餐桌上，三毛与父母亲说完话，荷西开口用生硬的英语说：“爹爹，你跟Echo说让我买摩托车好不好？”荷西想买摩托车很久了。三毛听他喊“爹爹”，这是她对父亲的称呼，她站起来走到洗手间，拿毛巾捂住眼睛哭。她很感动荷西与父母亲的感情向前跨进一大步。

三毛父母与荷西相处一个月后，乘飞机离开。三毛送父母坐飞机去伦敦，她在飞机上看到荷西跳过花丛，想从那里再看见他们，三毛跟他挥手，他也跟她招手。三毛身旁有个太太问她，那是你的丈夫吗？三毛说是。她们简短地聊了一下，这位太太递了一张名片给三毛，那上面写着她是某某人的未亡人，这是西班牙的风俗，守寡的妇女要在自己的名字前加上一句“某某的未亡人”。那时，三

后记中写下了一段话——

“从文同我相处，这一生，究竟是幸福还是不幸？得不到回答。我不理解他，不完全理解他。后来逐渐有了些理解，但是，真正懂得他的为人，懂得他一生承受的重压，是在整理编选他遗稿的现在。过去不知道的，现在知道了；过去不明白的，现在明白了。”

“……太晚了！为什么在他有生之年，不能发掘他，理解他，从各方面去帮助他，反而有那么多的矛盾得不到解决！悔之晚矣。”

他懂了，但他早已经走了，一切都没有办法再重新来过。



沈从文

原名沈岳焕，湖南凤凰县人。14岁时，投身行伍，浪迹湘川黔边境地区，1924年开始文学创作：

“这世界或有在沙基或水面上建造崇楼杰阁的人，那可不是我，我只想造希腊小庙。选小地作基础，用坚硬石头堆砌它。精致、结实、对称，形体虽小而不可纤巧，是我理想的建筑，这庙供奉的是‘人性’。”



而刚遇见派克的时候，她才23岁，还默默无闻，而刚过完36岁生日的派克已经是大牌明星了。

影片合约上写着：“格里高利·派克领衔主演，推出新人奥黛丽·赫本。”

在影片上映前，派克给经纪人打电话，他说，你能不能把合约上的说法改一下，改成：“格里高利·派克与奥黛丽·赫本领衔主演。”

这段往事中，多少能看出派克的人品，以及他对赫本的关爱呵护。

《罗马假日》是他们最经典的合作。

因为这部戏，他们天天聚在一起。

因为她的颈子又细又长，他建议她在颈子上系上小丝巾，这样，会让她显得脱俗活泼，遮挡住她的柔弱。

他举止优雅，有雕塑一般坚毅的轮廓，笑容让人心动，人在戏中，眼神里柔肠百转。

他们在戏里穿过大街小巷，骑着小摩托车，不守交通规则。他们在古罗马的角斗场上深情凝望，在真理之口面前，他们都说了谎，但是看彼此的眼神里，透露出一丝慌乱……

他们还被抓进了警察局，最后，他们在星空下相拥跳舞……

这些都是戏里的事，但是，好多影迷至今仍在问，他们那样看着彼此，难道心里，真的没有一点触动吗？

事实上派克对赫本一直有着一一种特殊的感情。但是在拍《罗马假日》的时候，他还没有离婚，所以，尽管对于爱情很难抗拒，派克还是选择不去追求她。

在电影拍摄间隙，有大群记者围堵住赫本，向年轻的赫本提无聊的八卦问题，“你是不是迷上派克了？”

赫本毫无经验，不知道如何对答。



派克冲进人群，斥责媒体“你们怎么能这样对待新人”，然后拉住赫本逃离了记者。

那是谦和温雅的派克第一次对媒体翻脸。

1954年9月，赫本结婚的时候，派克千里迢迢赶去，参加了她的婚礼。

他送给她一枚蝴蝶胸针，做为结婚的礼物。

后来她离了婚，又再次结了婚，后来又离了，再后来又结。在40年的光阴里，唯一没有离开她的，是那枚胸针。

赫本佩戴它直到离世。

在她的葬礼上，派克来了，他低下头吻了一下她的棺木，轻声对她说：“你是我一生最爱的女人。”

10年后，在著名的苏富比拍卖行，举行了赫本生前衣物、首饰慈善义卖。

87岁的派克，拄着拐杖，颤巍巍地来了，他来买回那枚陪伴了她近40年的胸针——那一年，他送给她的蝴蝶胸针。

2个月后，他也离开了人世。



奥黛丽·赫本

奥斯卡影后，以高雅的气质与有品位的穿着著称。晚年曾任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特使。1999年被美国电影学会选为百年来最伟大的女演员之一。



1935年，圣埃克苏佩里和一名机械师从巴黎起飞，试图创造巴黎——西贡直飞的纪录。但是在离开罗200公里的沙漠上空，他们迷失了方向，撞上了一个斜坡，在浩瀚无边的沙漠上，他们随身携带的水，只有不到1升，他们在死亡线上挣扎了3天，直到一个阿拉伯牧民的骆驼队出现救了他们。这件事，成了《小王子》故事的源头。

有一天，圣埃克苏佩里在纽约一家餐厅的白色餐巾纸上涂鸦，随意涂抹一个头戴王冠，一会儿站在山巅，一会儿坐在云端的“孤独的小人儿”。出版商希区柯克问他画什么。他说：“没什么，一个活在我心中的小人！”

希区柯克对他画的小人儿瞧了又瞧，说：“给这小家伙写本书吧，怎么样？”

于是圣埃克苏佩里写出了《小王子》，当时，他请过一位画家画插图，但是送来的画稿他并不满意，于是他决定自己画。

小王子很快出版了！

当那个小小的金黄色头发的小人，用他细小的声音说：“劳驾——请给我画一只绵羊吧！”不知道让多少读者的心立刻柔软了。

这本寂寞又美好的书，至今全球发行量已超过5亿册。